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

聯絡人：陳允文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6283

傳真：(02)8590-6090

電子郵件：lc6296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原住民族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顧字第1151960354C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「原住民族被看護者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評估與認定方
式」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5年2月26日以衛部顧字

1151960354號令發布，並載於本部全球資訊網站

(<http://www.mohw.gov.tw>)之「公告訊息」網頁，請查
照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勞動部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各直轄市及各
縣(市)政府、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、本部護理及健
康照護司、本部醫事司、本部心理健康司、本部口腔健康司、本部中醫藥司、本
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、本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

副本：

